

高加索旅遊須知

生效日期:2018年8月8日起

- 證件: 請旅客再次檢查旅遊證件必須有半年以上有效期及簽證必須有效，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，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。
 - 航空公司行李限制: 1) 根據航空公司規定，每位乘客只可攜帶一件重量不超過 30kg(66磅)的寄艙行李；另可攜帶一件手提行李，體積不超過(22 吋 x14 吋 x9 吋)。
2) 航空公司行李收費新政策:
個別航空公司已實施行李托運收費新政策，大型運動器材如滑雪用具、水上活動用具、單車、音樂器材等，均須收取額外附加費，費用將視乎個別航空公司而定。
3) 嚴禁攜帶任何違禁品：如毒品、武器、火藥、易燃物品、盜版光碟或瀕危動物製成品。
4) 火機、火柴及暖包類等用品只限於香港登機時作有限度攜帶，回程航班及內陸航班，則一律不可攜帶登機或寄艙。而利器、刀、指甲鉗等，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。
5) 根據「國際民用航空組織」規定，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(即安裝於器材之內)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(手錶、相機、流動手機、手提電腦、可攜式攝錄機等)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；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(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，包括外置充電器)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，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(如單個放入原裝包裝袋或存放獨立袋或以其他方式將電極絕緣)，每位旅客限帶 20 件備用小型鋰電池(每個不得超過 100 瓦時 Wh 或 2 克鋰量 LC)或限帶 2 件備用中型鋰電池(每個介乎 100 瓦時 Wh 至 160 瓦時 Wh)。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(Wh)或鋰容量(LC)之鋰電池，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，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。
6) 根據「國際民用航空組織」指引：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、凝膠及噴霧類物品，均需以容量不超過100 毫升的容器盛載，並應儲存於一個容量不超過一公升、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內。故容器超過 100毫升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。而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。所有藥物、嬰兒奶粉或食品，經查證後可獲豁免。
7) 以上提及的液體、凝膠等，包括於入關前或入關後購買之飲品、禮品(如韓國人蔘酒、面膜液、化妝護膚品、蜜糖、蜂皇漿/丸等流質用品/食品)、噴霧劑及任何能溢出(如膠囊內有液體)、塗抹或噴灑的物品，均不可帶入機艙內。
8)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。
9) 詳細資料可瀏覽民航處 www.cad.gov.hk 或機管局 www.hongkongairport.com 網頁。
 - 海關條例:【香港入境】年滿十八歲，可以免稅攜帶 19 枝香煙及洋酒一瓶。
【阿塞拜疆/亞美尼亞/格魯吉亞入境】年滿十八歲，可以免稅攜帶香煙 200 支，烈酒 1 公升、葡萄酒 2 公升。
 - 空中旅程:高加索與香港機程較長，為使大家擁有舒適健康的空中旅程，建議團友可在座位中做腿部伸展運動，並且避免穿著緊身衣物，腰部及膝部的衣服不可太緊，亦可考慮穿著合適尺碼之緊壓襪子。飲品方面則適宜飲用大量清水，避免咖啡及酒精類飲品。
 - 語言: 一般以俄羅斯語溝通，某些地方則可以英語溝通。
 - 時差:阿塞拜疆夏季(三月至十月)比香港慢 3 小時，格魯吉亞及亞美尼亞比香港慢 4 小時。
 - 天氣:大陸性氣候，夏季天氣炎熱及乾燥，冬季嚴寒，會下雪，早晚溫差很大，故需準備禦寒衣物。由於天氣常有變化，請各旅客於出發前留意天氣報告或致電天文台熱線 1878200 或瀏覽天氣網站。以下為全年平均溫度資料表(℃)
僅供參考：
- | 一月 | 二月 | 三月 | 四月 | 五月 | 六月 | 七月 | 八月 | 九月 | 十月 | 十一月 | 十二月 |
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|
| 0-10 | 2-10 | 5-13 | 10-20 | 15-20 | 17-27 | 19-29 | 19-29 | 18-28 | 16-26 | 12-19 | 8-4 |
- 消費模式:阿塞拜疆貨幣單位為馬納特(Azerbaijani Manat, AZN)，1 美元約兌 1.51 馬納特。格魯吉亞貨幣單位為拉里(Lari, GEL)，1 美元約兌 2.1 拉里，亞美尼亞貨幣單位為德拉姆(Armenian Dram, AMD)，1 美元約兌 479 德拉姆。
 - 膳食:一般以西餐為主。
 - 飲用水: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，可飲用滾水。如腸胃狀況欠佳者，宜於當地購買樽裝礦泉水。

- 11.酒店:1) 基於環保原則，所有酒店房間之溫度必須達 25°C 或以上才提供冷氣調節。
2) 高加索地區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非吸煙房間給團隊，如客人需吸煙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吸煙房間；而吸煙房間之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，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，敬請注意。
- 12.電壓:高加索地區電壓為 220 伏特，大部份插頭為雙孔圓型插頭 
- 13.旅程服飾:應以舒適及輕便實用為主，唯在某些大城市觀光或往特別場合，不宜穿著短褲、背心之類的衣服。冬天天氣嚴寒且部份城市會下雪，請帶備較厚外衣或雪褸及宜帶備雨傘。旅程中請穿著輕便運動鞋，方便活動。另可按旅程需要攜帶以下物品:

太陽帽/眼鏡	游泳用品	潤膚用品/潤唇膏	保暖內衣
防曬用品	雨具、風褸	紙巾/濕紙巾	手襪/手套
防蚊用品	拖鞋	冷帽、頸巾	頭紗/頭巾

- 14.個人用品:酒店一般不設牙膏、牙刷、拖鞋等個人衛生用品，團友請自行帶備。可按個人需要自行帶備風筒，水煲等日用品。另外請帶備慣用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，以應不時之需。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，請準備足夠份量。
- 15.財物保管:夜間避免單獨外出，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、現金、信用卡、相機、手提電話、電子產品等隨身攜帶，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、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。
- 16.攝影:任何與軍事有關的設施皆不能拍攝，如要拍攝當地人的特寫時應先事前獲得准許。
- 17.安全意識:【活動須知】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，尤其各項具危險性的活動，旅客應先 衡量個人年齡、體格、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；旅客參與活動時，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，確保在 最安全及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，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責任後果。
【水上活動】參與水上活動前，應先瞭解及衡量自己的身心體能狀況，以及當時的天氣和水面狀況是否適合，盡量選擇有救生員的場所，並應遵守各項警告或禁止標誌。暢玩前，必須做好熱身運動，及聽從嚮導或指導員的指示，如進行潛水、浮潛等海底活動時，應仔細檢查所需設備有否破損，避免單獨行事。兒童參與活動時，必須有成人陪同照顧，以策安全。
- **《旅客於當地如感到身體不適，請聯絡領隊或導遊，以協助前往當地醫院就診》****
- 18.颱風措施:出發當日遇有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，由於航班仍有機會正常升降，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，若航班有任何改動，領隊將會即時通知團友。
- 19.旅遊保險:旅遊期間如發生任何意外，可會引致龐大醫療費用、財物損失及其他開支。本公司強烈要求所有旅客購買旅遊綜合保險。而有關各項保障及賠償均依據保險公司所列明之賠償細則。
- 20.建議服務費:旅行團服務費屬建議性質。
旅行團服務費已包括：領隊、當地導遊、旅遊車司機及旅行社相關人員。每位每天港幣\$140。

注意事項:*『銷售稅退款安排：因各國之銷售稅均有不同，若購物滿指定金額，可於離境前於機場辦理退稅，若客人未能於當地完成退稅手續，並欲回港後才辦理，由於當中涉及個人私隱，必須自行向當地有關部門查詢所需文件及手續，因此，本公司不能替客人辦理，旅客能否成功退稅，需自行承擔有關責任，敬請留意！！』

*根據各國海關的指引：「出入境旅客請務必看管好自己的行李，不要幫任何人帶行李過海關，以免被別人利用夾帶違禁品，如毒品等。」。為確保旅行團運作順暢及安全，凡旅客在旅途中遺留任何物品，如尋獲後，經客人同意，將安排直接郵遞到客人指定的住址，費用由客人支付。本公司概不負責有關物品於運送期間的任何遺失、損壞等相關責任。

*如客人因突發情況出現，需要本公司提供協助，一切衍生之額外開支，需由該客人負責承擔，敬請留意。

*根據香港法例第629章《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》，於2018年7月16日起，所有抵達香港的人士，如管有大量（即總價值高於12萬港元）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（「現金類物品」），便須使用紅綠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，就有關現金類物品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。其他抵港人士或離港人士，在海關人員要求下，須如實披露。詳情請瀏覽

https://www.customs.gov.hk/tc/passenger_clearance/instruments/index.html

—祝旅途愉快—